

真理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251新北市淡水區真理街32號

聯絡人：羅淑芳

電話：(02)26212121 分機 7701

電子郵件：au1752@mail.a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真大通識字第10710001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第九屆優質通識教育的未來展望研討會計畫書、第九屆徵稿辦法及論文提要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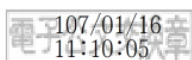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本校通識教育中心訂於107年5月18日（星期五）舉辦「第九屆優質通識教育的未來展望研討會」，謹向各校公開徵稿，敬請惠予公告並轉知貴校教師踴躍賜稿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次學術研討會徵稿主題以人文社會類論文為主，歡迎貴校教師針對相關議題賜稿，但亦歡迎其他如自然及語文類等論文之投稿，文長以一萬五千字內為原則。
- 二、報名及摘要截稿日期為107年3月16日（五）前；論文繳交截止日為107年4月20日（五）前。
- 三、相關訊息，請參見「研討會計畫書」、「徵稿辦法及論文提要表」，或上網至本中心網頁參閱相關公告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校通識教育中心



總收文 107/01/16



1070000663

真理大學
第九屆優質通識教育的未來展望研討會
計畫書

會議時間：107 年 5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

主辦單位：真理大學通識教育中心

真理大學

第九屆優質通識教育的未來展望研討會

計畫書

一、會議主題：通識理念、課程設計及跨領域等相關實務教學設計之探討

二、主辦單位：真理大學通識教育中心

三、會議時間：107 年 5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09：00～12：10

四、會議地點：真理大學財經學院六樓國際會議廳

五、活動緣由及目的：

本中心自舉辦通識研討會以來，至今不間斷已第九年，而主要乃為提供關注通識教育者一個固定之發表園地，使在專業學系之外，讓「通識教育」也成為一大家矚目的焦點，進而將專業知識融入通識之中，並理解與切實實踐「通識教育理念」，養成一「全人」之大學生特質。

本中心以馬偕「愛與服務」精神為通識理念，本屆研討會希望以主題式呈現，本次徵稿主題以人文社會類論文為主，亦歡迎其他如自然及語文類等論文之投稿。本次子題如下：

1. 人文類：人文省思與通識教育

2. 社會類：社會關懷與通識教育

冀望藉由此研討會，能讓更多人瞭解何謂通識教育？也在會議論文集之出版後，讓通識成果更加推廣與延伸。

六、活動形式：論文發表，每場次預計 3 篇學術論文，合計約 10 篇。

七、經費來源：由真理大學通識教育中心之「106 學年度研討會預算」支應。

真理大學

第九屆優質通識教育的未來展望研討會 議程

主辦單位：真理大學通識教育中心

會議時間：107 年 5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09：00～12：10

會議地點：真理大學財經學院六樓國際會議廳

會議程序

08：30～09：00	來賓報到
09：00～09：10	開幕致詞及合照
09：10～10：40	第一場論文發表 (1)人文類別論文 (2)自然類別論文
10：40～10：50	休息及茶點時間
10：50～12：00	第二場論文發表 (1)社會類別論文 (2)語文類別論文
12：00～12：10	閉幕式
12：10	賦歸

真理大學第九屆優質通識教育的未來展望研討會

徵稿啟事

- 一、會議主題：通識理念、課程設計及跨領域等相關實務教學設計之探討
- 二、主辦單位：真理大學通識教育中心
- 三、會議時間：107 年 5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
- 四、會議地點：真理大學財經學院六樓國際會議廳
- 六、徵稿主題：詳見計劃書
- 七、徵稿對象：國內外各大學校院、研究機構之教師及博士班研究生皆可
- 八、徵稿辦法：

- 一、本研討會採提要審查制。提要截稿日期：**107年3月16日（星期五）**。
請將發表人簡歷及論文提要表（詳見附件一）寄至：25103 新北市淡水區真理街32真理大學 通識教育中心 羅淑芳小姐收 或 E-mail至：**au1752@mail.au.edu.tw**，並請於信封或郵件主旨上註明「第九屆優質通識教育的未來展望研討會徵稿」。
- 二、審查結果通知：**107年3月30日（星期五）**。通過審查者，請於**107年4月20日（星期五）**前繳交紙本論文全文一份，並E-mail PDF及WOLD類型之電子檔論文各一份（電子信箱同上）。

附件一

第九屆優質通識教育的未來展望研討會
發表人簡歷及論文提要表

姓 名			性別	☐ 男 ☐ 女
通訊地址				
電 話	(O)	(H)	手機	
E-mail				
服務單位 / 職稱				
最高學歷				
研究專長				
近三年 學術著作 簡歷				

論文題目	
論文提要 (500字以內)	

(本表若不敷使用，可另紙書寫)